

潮州三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潮州三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8月19日以专人送出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桂旭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经审议，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用账户的议案》。

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新增募集资金专户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潮州三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30 日